

北京物业管理行业协会文件

北京物协文【2022】49号

关于授权理事会增补理事单位的决定

各会员单位：

《关于授权理事会增补理事单位的决定》已于2022年6月23日经北京物业管理行业协会第五届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表决通过，现予以发布。

2022年6月24日



关于授权理事会增补理事单位的决定

根据本会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会对会员实行动态管理。理事会是会员代表大会的执行机构，在会员代表大会闭会期间领导本会开展工作，对会员代表大会负责。自 2021 年 7 月第五届理事会换届以来，存在理事单位因工作、业务需要等原因出现增减情况。经我会第五届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表决，决定依据本会章程相关规定授权理事会在届中可以增补、罢免部分理事，最高不超过原理事总数的 1/5。

2022 年 6 月 23 日